

江西省财政厅文件

赣财建指〔2017〕12号

关于下达 2017 年易地扶贫搬迁工程第一批 中央基建投资预算（拨款）的通知

相关市（县）财政局：

根据《财政部关于下达 2017 年易地扶贫搬迁工程第一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（拨款）的通知》（财建〔2017〕138 号）和《江西省发展改革委 江西省扶贫和移民办 江西省财政厅 人民银行南昌中心支行关于下达 2017 年易地扶贫搬迁任务、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及贴息贷款规模的通知》（赣发改地区〔2017〕360 号），现下达你们 2017 年中央基建投资预算（拨款）指标，专项用于易地搬迁工程建设，具体项目名称及金额见附表。支出

功能分类科目：2130504，农村基础设施建设；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：309，基本建设支出。

为了提高中央基建资金使用效益，请迅速将资金落实到具体项目，切实加快预算执行，强化资金监督管理，确保项目建设的顺利实施。

附件：2017年中央基建投资预算（拨款）表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依申请公开

抄送：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驻江西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，
厅预算处、国库处、扶贫处、财政监督局。

江西省财政厅办公室

2017年5月11日印发